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3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忠杰先生主持，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胡忠杰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责。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上述候选人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01 关于提名胡忠杰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3月24日